

# 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长医高专校字〔2023〕48号

---

## 关于印发《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方案》的通知

《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方案》  
经第8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3年7月12日



# 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的总体部署，按照《全省教育系统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坚决遏制涉校师生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多发高发态势，保障师生财产安全和校园安全稳定，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坚持打防结合、防范为先，强化预警劝阻，加强宣传教育；坚持广泛动员、群防群治，发动师生力量，汇聚师生智慧；全面打响“反电信网络诈骗”战役，守护师生财产安全，进一步增强师生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校园。

## 二、组织领导

### （一）“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反诈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杜 影 袁兆新

副组长：赵 欣 李银山（常务） 孙 莹 赵春城

张 凯 高洪宇

成 员：高 寒 季东平 刘力为 刘洪波 马 龙

孙晓琪 宋 宇 杨智源 于海涛 于景龙

张春英 张鹏飞 赵 冰 赵环宇 赵丽波

胡静涛 倪 颖 王 宁 张 虹 刘 洋

高雅静 白雪松 林 琳

主要成员单位：学校办公室、人事处、宣传部、保卫处、  
教务处、学生处、思政部、招生就业处、总务处、图书信息部  
及各二级学院

反诈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上级单位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制定具体实施意见；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学校“反诈人民战争”各项工作，推动建立职责清晰、协同联动、衔接紧密、运转高效的宣防预警体系；配合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工作。

## （二）“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反诈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保卫处。办公室负责制定工作方案，召集工作会议，组织协调相关单位落实“反电信网络诈骗”各项工作并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及时向学校党委、上级单位报送工作开展情况。

## 三、工作目标

联合属地公安机关，协调校内相关单位，大力宣传动员师生，通过“全覆盖、高强度、不间断”精准宣防和及时稳妥预警劝阻等措施，切实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坚决遏制涉校师生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案件，守护好师生“钱袋子”。

#### **四、主要任务**

##### **（一）构建全方位宣传教育机制，加强精准宣防**

建立全方位、广覆盖的反诈宣传教育体系，推动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知识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形成全员反诈的浓厚氛围。

##### **（二）构建全过程校警联动机制，做好预警劝阻**

构建严密防范体系，组织师生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关注“长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微信公众号、开启境外来电拦截功能，不断提升预警信息监测发现能力，及时发现潜在受害师生，联合公安机关采取劝阻措施。

##### **（三）构建全流程督导检查机制，强化责任落实**

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建立“周提醒、月通报、年考核”工作机制，对因工作失职、管理不善、处置不当，发生师生遭受电信网络诈骗损失金额巨大、影响恶劣及引发次生风险的，严肃追责问责。

#### **五、责任分工**

##### **（一）各二级学院承担的反诈工作责任**

各二级学院要切实履行反诈工作主体责任，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落实“周提醒、月通报、年考核”工作机制，积极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本单位师生员工反诈宣传教育，在工作需要范围内定期通报本单位师生员工遭受电信网络诈骗情况，督促相关领域分管负责同志加强和改进反诈工作。

## （二）相关职能部门履行的反诈工作职责

**保卫处：**建立电诈案件“月通报”机制，定期回访被骗师生，倒查相关单位反诈工作落实情况，每月向二级学院和相关职能部门通报师生遭受电信网络诈骗情况；每年组织开展一次集中性“反诈宣传月”；建立反诈宣传教育素材库；联合公安机关及时处置电诈预警信息，对潜在受害师生进行劝阻。

**宣传部：**统筹做好全校实体性宣传阵地、新媒体平台的反诈宣传，定期播放反诈宣传教育短片，营造全员反诈氛围。

**人事处：**做好教职工常态化反诈提醒；组织教职工立足岗位积极宣传反诈知识、参与反诈行动；跟进做好被骗教职工心理疏导和关心帮扶。

**学生处：**加强涉电诈违纪处理，将非法出售、转让、出租、分租、出借、购买电话卡、银行卡、支付账户（微信、支付宝等）等行为纳入学生违纪处分规定；组织辅导员做好学生反诈“周提醒”，及时分享、转发反诈宣传材料；每年组织学生班级开展一次“全覆盖”反诈主题班会，每学期组织学生开展一

次“全覆盖”反诈测试，持续做好反诈提醒，跟进做好被骗学生心理疏导和关心帮扶；建立反诈工作“年考核”机制，将反诈工作纳入学工年度考评。组建“反诈宣讲员”平安志愿服务队，深入班级开展反诈宣传；组织全校团支部每年开展一次反诈主题团日。

**教务处：**组织开展反诈知识“进课堂”；组织教师开展“课间反诈60秒”活动，利用课间时间播放反诈宣传教育短片。

**招生就业处：**做好反诈宣传教育前置，在新生录取通知书中增加“反诈提醒”专页，做好新生及家长的反诈宣传教育。

**图书信息部：**做好网络安全的实时监测、威胁预警、等级保护、安全检查与风险防范，严防木马病毒植入、钓鱼邮件诈骗、数据篡改和信息泄露。

## 六、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充分认识当前形势下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明确目标任务，推动建立职责清晰、协同联动、衔接紧密、运转高效的宣防预警体系，最大限度控案发、降案损，竭力守护师生财产安全。

### （二）整体联动，相互配合

各院部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既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要密切合作、强化协作，确保“打防管控”各项

措施落实落地。要深化同属地公安机关的协同配合，建立校警联动预警劝阻机制，提高预警劝阻的反应速度和成功率。要充分发动师生投身反诈宣传教育，让师生成为反诈工作的推动者、参与者、践行者，全力推动“反诈人民战争”走深走实。

### （三）掌握信息，及时报送

各部门要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既要及时总结上报本单位优秀工作做法、有效工作经验，又要如实报送本单位师生遭受电信网络诈骗情况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切实做到信息灵敏、上报及时、传递顺畅。如发现重大、紧急情况要第一时间上报，坚决杜绝迟报、漏报、瞒报、误报。